

证券代码：873595

证券简称：中联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595	中联科技	2023年10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379,428 股（含 3,379,428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93 元，其中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股份 3,379,428 股，认购金额为 9,901,724.04 元。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现金主要为向全资子公司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实缴出资，筹措子公司发展所需资金。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鹏、朱春晓、周克安、余伟、石云浩、熊莉、刘飞、周海全。

（二）审议《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为了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科研骨干，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经公司管理层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艾华、陈伟（身份证号 500224*****0333）、周海全、郭李佳、薛鹏、陈伟（身份证号 522124*****3614）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

求意见。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周海全。

(三)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本次发行对象李鹏、朱春晓、周克安、余伟、石云浩、熊莉、刘飞、周海全、艾华、陈伟（身份证号 500224*****0333）、郭李佳、薛鹏、陈伟（身份证号 522124*****3614）签署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协议，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后生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鹏、朱春晓、周克安、余伟、石云浩、熊莉、刘飞、周海全。

(四)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五)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 2023 年开展股票定向发行，公司股本由 11,255.9475 万股增加至 11,619.8859 万股，故需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对照如下：

序号	原规定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55.9475 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93.8903 万元。
2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255.9475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593.890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与认购人签订认购合同；

（2）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

（3）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报、核准；

（4）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5）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七）审议《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现有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鹏、朱春晓、周克安、余伟、石云浩、熊莉、刘飞、周海全。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30日10:00-12:00

(三) 登记地点：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理

联系人姓名：黄天泉 电话：023-81399939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重庆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